

# 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 (一期) 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成都昱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更名为“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于四川石化公司在 2023 年后才能提供本项目新戊二醇装置生产所需的原料异丁醛，所以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先行建设乙烯焦油装置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暂不建设项目二期的新戊二醇装置及配套公辅设施。2022 年 4 月，四川省环科源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了《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已建成乙烯焦油装置及相关配套附属设施）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分析报告结论指出：本项目工程变化部分不属于重大变动，企业建设内容变动后，各环境要素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变。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企业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此次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验收主体实际总投资 2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1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26%。该项目由中油吉林化建工程有限公司和中国化学第六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施工建设过程中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建设完成一期乙烯焦油装置及配套的公辅设施，2022 年 9 月开始试运行。企业调试期间，彭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对企业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企业严格落实整改意见要求，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提交了相关整改报告；2023 年 2 月 3 日，彭州市



生态环境局、成都新材料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再次对企业进行了检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企业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邀请彭州市生态环境局、成都新材料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到公司进行整改工作的检查和指导，同意企业调试生产，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提交了整改报告。企业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启动项目验收工作，委托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证书编号：182312050369）进行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竣工验收监测调查和报告编制工作。四川省川环源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11 日和 2023 年 2 月 16 日-17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调查，根据监测调查结果，检测公司编制了《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23 年 2 月 26 日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验收会议。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乙烯焦油及丁辛醇副产物综合利用项目（一期）验收主体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项目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针对该项目建设及调试期间的污染情况，向项目所在地周围受影响地区人群进行实地访问调查，询问公众对本工程在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环境影响的了解情况。该项目的公众意见调查表共发放 30 份，收回有效公众意见调查表 28 份。被调查人群的年龄范围 24 岁至 58 岁，学历从高中至本科。经统计 100% 的被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持满意或基本满意态度。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规定了人员及其职责，明确了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检查管理要求。公司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及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执行、检查与完善，配置兼职环保管理人员 4 名。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等）均由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负责管理。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该项目主要风险源为各种原辅材料或其它化学药品的贮存及使用过程中的泄漏、火灾或爆炸，环保设施故障导致的污染物超标排放等，厂区设有可燃气体报警器、有毒气体报警器、安全警示标；设置消防水系统、消防泡沫系、室外消防水炮、室外消火栓、室内消火栓、干粉手提式灭火器、推车式灭火器、二氧化碳灭火器。企业已经编制完成了《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内容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编制说明、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和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企业于2022年6月6日在成都市彭州生态环境局完成了备案，备案编号为：510182-2022-114-H，并且企业每年不定期组织培训和应急救援演练。

## (3)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且于2022年5月8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该许可证由成都市生态环境局审批，证书编号为：915101823505689905001P。企业将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并公开检测结果，接受社会监督。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目前由于厂区通往石化基地污水处理厂的污水管暂未接通，目前企业处理后的废水通过污水转运车转运至石化基地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 3 整改工作情况

1. 完善了全厂区标识标牌，包括：环保设施、废水废气走向。
2. 加强危废暂存间管理，规范了危废标识标牌。
3. 清空了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池内的积水。
4. 企业承诺后期引入新风系统对沥青造粒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改造升级；规范导热油炉排气筒；对危废暂存间进行改造升级，完善危废暂存间截留设施。

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







# 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验收会后整改情况说明

针对本次验收会各位专家领导在厂区现场提出的建议，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制定了整改计划，并已经完成了部分内容的整改，未完成的部分会在公司或园区下次停工检修期间完成。

现已完以下方面的整改内容：

1. 完善了全厂区标识标牌，包括：环保设施、废水废气走向，加强危废暂存间管理，完善了标识标牌。

2. 清空了事故应急池和初期雨水池内的积水。

后期需完成整改的内容：

1. 规范造粒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将造粒车间实施密封生产，引入新风系统，并加装布袋除尘等环保设施，努力减少无组织废气中污染物的排放量。

2. 规范导热油炉排气筒，针对沥青造粒废气、装卸站台废气新增一套 VOCs 在线监测设施或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定期开展手工监测，通过改变处理后的沥青造粒废气、装卸站台废气烟道，将导热油炉汇入口升高至导热油炉废气在线监测上方 5m 处，并规范设置手工监测采样孔。

3. 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对危废暂存间进行改造升级，完善危废暂存间截留设施。

成都昱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